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 普 信　　公告编号:2020-079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高焕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袁庆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庆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01,018,276.32	5,884,396,026.78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3,715,288.74	2,279,036,347.94	10.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8,365,196.01	3.43%	3,321,079,511.45	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61,593.52	323.88%	285,953,063.01	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72,284.35	133.71%	267,269,231.40	1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28,177.84	202.87%	-320,490,114.30	-4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3	408.93%	0.3208	1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3	408.93%	0.3208	1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0.12%	12.22%	0.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48,37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3,24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03,824.11	
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8,301,67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78,459.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07,180.15	
合计	18,683,831.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0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卢柏强	境内自然人	27.02%	246,944,915	185,218,436	质押	173,469,998
深圳市融信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9%	79,441,832	0	质押	63,506,000
西藏林芝润宝盈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25,343,186	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启(2016)55号诺普信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0%	17,388,171	0		
卢翠冬	境内自然人	1.86%	17,013,564	0	质押	17,000,0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6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9,200,000	0		
尹艓强	境内自然人	1.00%	9,100,000	0		
上银瑞金资本-上海银行-卢柏强	其他	0.67%	6,084,323	0		
曾纪锋	境内自然人	0.65%	5,983,900	0		
陈应祥	境内自然人	0.47%	4,252,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融信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79,441,832	人民币普通股	79,441,832
卢柏强	61,726,479	人民币普通股	61,726,479
西藏林芝润宝盈信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5,343,186	人民币普通股	25,343,186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启(2016)55号诺普信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7,388,171	人民币普通股	17,388,171
卢翠冬	17,013,564	人民币普通股	17,013,564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6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0
尹艓强	9,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00,000
上银瑞金资本-上海银行-卢柏强	6,084,323	人民币普通股	6,084,323
曾纪锋	5,9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3,900
陈应祥	4,2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第三大股东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卢柏强先生、卢叙安先生、卢翠冬女士,卢翠珠女士和卢丽红女士控制的企业。其它之间关系不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2020.9.30)	期初余额(2019.12.31)	增减额	增减率	简要说明
货币资金	46,079.82	75,266.87	-29,187.05	-38.78%	主要系增加结构性存款所致。
应收票据	1,533.60	968.95	564.65	58.27%	主要系以应收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7,599.97	75,414.66	42,185.31	55.94%	主要系年初发货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35.65	186.74	-51.09	-27.36%	主要系以背书转让方式的票据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55.98	6,442.41	-2,986.43	-46.36%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350.80	10,526.07	3,824.73	36.34%	主要系2019年公司启动种植产业链项目,种植业生物性资产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208.51	4,661.24	2,547.27	54.65%	主要系2019年公司启动种植产业链项目,支付1年以上租期的土地租赁费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8,383.41	59,190.52	-40,807.11	-68.94%	主要系发货冲减预收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965.34	12,866.18	-4,900.84	-38.09%	主要系年初发放营销人员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3,984.70	2,747.38	1,237.32	45.04%	主要系计提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760.50	594.93	1,165.57	195.92%	主要系发货新增计提退货准备。
递延收益	5,142.68	2,166.99	2,975.69	137.3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库存股	2,003.71	10,096.90	-8,093.20	-80.16%	主要系公司将回购的库存股用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25.68	305.56	-531.23	-173.86%	主要系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变动导致。

2020年1-9月利润表项目分析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率	简要说明
营业收入	332,107.96	321,511.94	10,596.02	3.30%	-
营业成本	240,438.23	233,435.30	7,002.93	3.00%	-
销售费用	32,450.35	32,452.29	-1.94	-0.01%	-
管理费用	17,792.16	17,722.79	69.37	0.39%	-
研发费用	7,114.91	7,842.59	-727.68	-9.28%	-
信用减值损失	-1,689.97	-1,740.31	50.34	2.89%	-
资产减值损失	356.61	361.44	-4.83	-1.34%	-
投资收益	4,271.00	3,260.10	1,010.90	31.01%	主要系处置股权取得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3.14	-32.92	19.78	60.08%	主要系本期发生处置资产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2,112.32	2,524.02	-411.70	-16.31%	主要系收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3.23	1,168.99	-1,005.76	-86.04%	主要系:2019年1-9月收到参股公司美之奥小股东经营业绩对赌收益,而2020年同期收到经营业绩对赌收益较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73.62	204.40	969.22	474.18%	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支出以及其他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241.23	2,998.89	242.34	8.08%	-
净利润	29,552.37	27,619.34	1,933.02	7.00%	-

2020年1-9月现金流量表项目分析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率	简要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49.01	-22,725.58	-9,323.44	-41.03%	1、经营活动净额减少: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额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额。(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主要是2018年年末的营销政策,在2018年年末至2019年年初大力推动预收客户款项所致;而2019年营销政策调整于在2019年年底前推动预收客户款项,且受2020年年初疫情的影响2020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少。(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主要是减缓预支付采购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4.86	-2,055.67	-9,199.18	-447.50%	投资活动净流入减少主要系:2020年1-9月增加对资金规划,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9.20	10,257.50	5,221.70	50.91%	筹资活动净流入增加主要系:1、田田圈引进新的小股东,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2、因经营所需,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回购实施进展

截至2020年2月14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4,837,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最高成交价为7.0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58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100,951,631.1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成。

二、回购股份用途

2020年5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该议案并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数量11,937,471股,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 1.31%;预留29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告日公司股本总数的0.32%。首次授予部分已于2020年7月13日完成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焕森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0-077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0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卢柏强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最高不超过2年,具体以融资合同签定之日算起。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案》及《公司章程》(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授权管理制度》(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10月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2020年10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0-078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0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10月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编号:2020-080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于2020年10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方式召开,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的需要,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期限最高不超过2年,具体以融资合同签定之日算起。公司为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5,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尚帅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凰岗社区水库路113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A26层607

成立日期:2013年3月14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农业技术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农具的销售。农药、肥料的销售。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64,391,645.67	1,633,151,936.96
净资产	62,580,440.12	55,479,581.84
负债总额	1,601,811,205.55	1,577,672,355.12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660,035,690.59	952,703,853.80
净利润	7,100,858.28	-6,416,113.88

信用等级状况:良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自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二年止。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将在实际担保额度发生时做后续披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行为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有利于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且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为支持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为贷款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是根据公司所在行业的实际情况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作出的,也是为了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我们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实施对外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44%,占总资产的0.17%。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990万元,占净资产的12.72%,占总资产的4.93%。

2、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含本次会议审议额度在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20,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78%,占总资产的3.40%。公司已审批的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70,000万元,占净资产的30.71%,占总资产11.90%。

3、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逾期担保金额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0-081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20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2、2020年5月13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认为相关激励对象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于2020年5月16日至2020年5月25日在公司内部OA公示了《2020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满后,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

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0年5月26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

4、2020年6月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同时公告了《关于2020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发表了意见。鉴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5名拟激励对象不再满足成为激励对象的条件,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70人调至155人;公司2020年5月实施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授予价格由3.17元/股调至3.02元/股。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6月19日,并以3.02元/股的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1,193.7471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20年7月14日。

6、2020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回购原因、数量及价格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廖科超、张国照等5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激励对象王朝宗,拟聘任为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进行回购注销,此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为32万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3.02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一)回购数量说明

公司实际授予廖科超、张国照等6人限制性股票共计32万股。

(二)回购价格说明

授予价格3.02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本次回购注销320,000股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914,076,384股变更为913,756,384股。本次回购注销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办理减资手续。

三、回购股份的相关说明及回购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1、回购股份的相关说明

内容	说明
回购股票种类	股权激励限售股
回购股票数量(股)	320,000
股权激励标的股权数量(股)	14,837,471
占股权激励标的股票的比例	2.16%
股份总数(股)	914,076,384
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4%
回购单价(元)	3.02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回购金额(元)	969,890.62
资金来源	自有流动资金

2、回购前后,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97,862,707	21.65	-320,000	197,542,707	21.62
高管锁定股	185,925,236	20.34		185,925,236	20.35
股权激励限售股	11,937,471	1.31	-320,000	11,617,471	1.2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16,213,677	78.35		716,213,677	78.38
三、总股本	914,076,384	100.00	-320,000	913,756,384	100.00

四、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廖科超、张国照等5人已离职,王朝宗拟聘任为公司职工监事,上述人员现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我们同意由公司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32万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02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合法、合规。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回购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法律意见书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诺普信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等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股份注销及减资手续。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0-082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0年11月12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1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1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9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11月9日下午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113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改〈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于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第4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参与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11月10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14:00-16:00时。

2、会议登记地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4、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5、委